

重庆市水利局文件

渝水〔2023〕56号

重庆市水利局

重庆市财政局

关于加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惠民惠农补贴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

近期，财政部重庆监管局抽查发现一些区县在纳入“一卡通”系统发放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存在管理不规范、发放不及时、超范围发放、挤占挪用、资金闲置等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惠民惠农补贴管理，纳入“一卡通”系统发放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统一规

范为：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三峡城镇移民困难补助及特殊救济资金、大中型水库淹没耕园地摊薄资金等3个类别，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管理

各区县（自治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以下简称“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要严格按照《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抓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扶助有关工作的通知》（渝水后扶〔2023〕6号）精神，认真做好农村直补移民人口动态管理，及时通过“一卡通”规范发放、到人到户。3月底前完成当年第一季度直补资金发放，6月底前实现本年度移民直补资金全额支付到位。对直补人口核减形成的指标结余资金，当年12月底前由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审批调整用于后期扶持项目建设，调整后报市水利局、市财政局备案。

二、抓实三峡城镇移民困难补助及特殊救济资金管理

各区县要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三峡工程重庆库区解决移民遗留问题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办〔2008〕23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抓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扶助有关工作的通知》（渝水后扶〔2023〕6号）精神，严格执行“一年一申请（向居住地社区申请）、一年一公示（乡镇、街道公示）、一年一审核（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一年一发放（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财政局）”的“四个一”工作要求，对三峡水库城镇移民困难补助和特殊救济资金通过“一卡通”于

每年9月底前发放到位。年初计划预留剩余资金由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审批调整，调整后报市水利局、市财政局备案。

三、强化大中型水库淹没耕园地摊薄资金管理

根据《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06〕97号）精神，各区县在充分尊重移民群众意愿并听取移民村群众意见的基础上，要按照“一个尽量、两个可以”、“动态管理、一年一核定”的原则，通过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妥善发放大中型水库淹没耕园地移民群众摊薄资金。

（一）全部统筹用于工程类后期扶持项目建设的摊薄资金，由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项目建设程序实施，不纳入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发放范围。

（二）用于购买化肥、农药等生产生活资料的非工程类项目，由乡镇（街道）指导村社编制实施方案，经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后组织实施。

（三）部分用于发放淹没耕园地群众的摊薄资金（不含用于后期扶持项目建设的部分），按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发放程序规范发放。

（四）领取每人每年600元直补资金的农村移民，不再享受摊薄资金。

（五）纳入淹没耕园地摊薄资金发放范围的群众，每人每年

资金额度不超过 600 元。

（六）在政策范围内，以前年度淹没耕园地摊薄资金分配方案未达成一致的，由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商财政局收回统筹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七）以上结转结余资金，报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审批调整，调整后报市水利局、市财政局备案。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各区县要认真履行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惠民惠农补贴工作主体责任和资金监管责任，贯彻落实好国家、市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政策，高度重视惠民惠农补贴管理并安排专人负责，认真抓好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发放工作，加大监管力度，确保政策落实落地。

（二）强化措施，拉网核查。惠民惠农补贴事关移民群众切身利益。各区县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迅速对本辖区内后期扶持资金惠民惠农补贴管理工作开展拉网式核查，重点核查资金发放是否符合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发放规定，是否存在发放不及时、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挤占挪用、资金闲置等问题。

（三）整改落实，确保效果。各区县对自查、核查发现的问题，要全面梳理总结，认真制定惠民惠农补贴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落实好水行政主管部门、财政局整改责任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真改、实改、改到位，严禁虚假整改。同时，对整改不及时、不到位、虚假整改，以及惠民惠农补贴发放过程中存在违

法行为的，要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严格政策，维护稳定。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惠民惠农补贴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各区县要在压实责任、核查整改的基础上，制定移民群众信访上访集访预案，在惠民惠农补贴资金发放中，注重移民信访上访，严格执行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维护移民信访稳定。

各区县的自查、核查以及整改落实情况，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财政局，务必于8月25日前，通过办公内网分别上报市水利局、市财政局。



（此件不公开发布）

（联系人：谭建波、黄宣洁；联系电话：88707015、67575323）

